

# 温州蓝天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台加油机、 LPG、CNG、LNG、撬装设备及充电桩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 年 4 月 17 日，温州蓝天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验收工作组，进行“温州蓝天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台加油机、LPG、CNG、LNG、撬装设备及充电桩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验收工作组现场检查了项目生产情况和工程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审阅了相关材料，听取了有关单位的汇报，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环评文件和审批部门审查意见等要求，经审议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温州蓝天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供应用仪表、能源计量及能源成套设备软硬件的开发、制造、销售服务的企业。企业位于浙江省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二十二路 379 号，建筑面积 13080.26m<sup>2</sup>。项目投资 500 万元，年产 2 万台加油机、LPG、CNG、LNG、撬装设备及充电桩的生产规模。

企业员工定员 180 人，厂区住宿约为 120 人，厂内设有食堂，厂内实行 8 小时生产制（夜间不生产），年工作日 300 天。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企业于 2020 年 11 月委托浙江竟成环境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温州蓝天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台加油机、LPG、CNG、LNG、撬装设备及充电桩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并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通过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2020）温开审批环备字

第 375 号)。

项目于 2020 年 7 月开工建设, 2020 年 8 月竣工同时投入生产。

### (三) 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500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5 万元, 占总投资额的 1%。

###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温开审批环备字(2020)第 375 号)文中的温州蓝天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台加油机、LPG、CNG、LNG、撬装设备及充电桩建设项目。

## 二、工程变更情况

根据现场踏勘, 企业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内容基本一致。

##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 (一) 废水

项目产生污水主要为生活污水、食堂废水。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汇同生活污水经厂区现有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放纳入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三污水处理厂处理, 处理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放。

### (二) 废气

项目产生废气主要为焊接废气、打磨粉尘和食堂油烟。

项目打磨粉尘呈无组织形式车间排放, 加强通风换气。

项目焊接工序废气经集气后引至 25 米高空排放。

食堂油烟经静电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 25 米高空排放。

### (三) 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设备产生的噪声。项目通过合理布局生



产设备，加强设备的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 （四）固体废弃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废边角料、废乳化液和废包装桶。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废乳化液和废包装桶暂存在公司内，待联系并签订好危废处置协议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废边角料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 四、环境保护设施效果和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温州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30 日在温州蓝天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台加油机、LPG、CNG、LNG、撬装设备及充电桩建设项目正常生产的情况下，组织对该项目进行现场监测。监测期间该项目生产工况正常，主要生产设备均投入使用，生产负荷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 75%以上，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满足验收监测的要求。

####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 （1）废水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在监测日工况条件下，项目生活污水排放口的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类排放浓度及其日均值与 pH 值范围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要求，氨氮、总磷排放浓度及其日均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浓度限值要求。

##### （2）废气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在监测日工况条件下，项目排气筒排放的颗粒物的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新污染源二级标准；食堂油烟排放浓度低于《饮食

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标准。

### (3) 噪声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在监测日工况条件下,项目厂界东北侧、西北侧和东南侧3个测点昼间噪声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要求,西南侧噪声受周围环境影响无法评价。

### (4) 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废乳化液和废包装桶暂存在公司内,待联系并签订好危废处置协议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废边角料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 (二) 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与竣工验收监测报告核算,项目生活污水年排放量约为2169.6吨,经处理达标后排放,主要污染物的年排放量为化学需氧量0.0108t、氨氮0.00108t,均符合环评提出的控制指标要求。

## 五、验收结论

经资料查阅和现场查验,温州蓝天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2万台加油机、LPG、CNG、LNG、撬装设备及充电桩建设项目技术资料齐全,环境保护设施基本按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经查验合格,其防治污染能力基本适应主体工程的需要,具备环境保护设施正常运转的条件。经审议,验收工作组认为待签订危废处置协议后可通过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

## 六、验收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后续要求

1、依照有关验收技术规范,完善竣工验收监测报告相关内容。及时公开环境信息,公示竣工验收监测报告和验收意见。

2、根据有关文件要求，完善废气收集系统，提高废气收集率，减少废气排放总量，加强无组织废气污染物监控。

3、加强运行期间的日常检测，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等开展自行监测，一旦发现问题，立即采取有效措施，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4、各类工业固废分类暂存，按规定要求合法处置。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的管理，尽快签订危废委托处置协议，规范建设危险暂存场所，建立健全完善的管理台帐和相应制度，确保对各类危险废物进行有效的管理及合法处置。

5、加强车间环境管理，保持车间环境整洁、有序，继续完善各类环保管理制度，各类环保设备要有专人负责管理，将环保责任落实到人。

####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详见签到单。

验收成员签字：

王明 林春玲  
林河 赵庆和  
王强 张明华  
王中云

温州蓝天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17日

会议  
蓝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illegible]